

# 運輸業者雇用駕駛人駕照狀態異常主動通知操作手冊

## 目 錄

一、前言：	1
二、業者申請流程說明	
(一)開啟監理服務網網頁	2
(二)認識監理點入下載專區	2
(三)文件下載	3
(四)監理服務網會員	4
(五)會員登入操作畫面及功能	9
三、監理單位 M3 作業流程說明	
(一)功能介面路徑	11
(二)運輸業駕駛人作業	11
(三)主動通知作業頁面	13
(四)設定主動通知	13
(五)取消主動通知	14
(六) E-mail 主動通知雇主	15

## 一、前言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第3代公路監理資訊網系統(簡稱M3)已正式上線使用，配合一般民眾可上網使用之「監理服務網」，則可節省民眾往返於洽辦機關之時間及金錢，達到以網路代替馬路之實質效益。

中華民國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，因計程車客運業由駕駛人自備車輛參與經營者，其駕籍是否因違規而註銷駕照較難以管理，爰報請公路總局協助開發系統程式，輔助業者通知所屬駕駛人之駕籍有效性，進而可即時禁止駕駛員駕車，共同維護交通安全，本作業系統即日起，請業者及管理機關上線使用。

# 一、業者申請流程說明

(一)開啟 <http://www.mvdis.gov.tw/> 監理服務網網頁

(二)點選認識監理 → 下載專區 → 點選(業者相關資訊)



(三)業者相關資訊文件下載 → 2.監理服務網—運輸業者系統帳號申請表(檔案下載)

查詢監理所站位置

新北市  
臺北區監理所 查詢

監理服務所站列表

服務窗口等候人數

訂閱電子報

訂閱

本站熱門網頁

- 選號及轉帳作業
- 交通違規查詢結果
- 汽燃費查詢及繳費
- 駕駛人及車輛資料查詢
- 號牌標售

請填寫滿意度調查

序號	檔案名稱	檔案下載	下載次數
1	監理服務網-運輸業者系統帳號申請表		589
2	駕駛人同意書-營業大客車		493
3	授權同意書-宜蘭站汽車貨運專用		281
4	汽車運輸業申報營業大客車駕駛人登記書		588
5	監理服務網-駕訓班固定IP設定說明		460
6	監理服務網-駕訓班業者網路申請表		531
7	各區監理所(站)委託汽、機車修理業辦理汽、機車定期檢驗申請書須知		561
8	60歲以上職業汽車駕駛人體格檢查表		170
9	交通部公路總局各區監理所(站)委託加油站兼營代辦		312
10	無肇事紀錄申請書		674

下載公路監理服務網-運輸業者系統帳號申請表  
表格：(如表 1)

公路監理服務網-運輸業者系統帳號申請表  
 ※本表填寫完之後，送交所轄監理單位或公共運輸處※

公司名稱：			
統一編號（註一）：			
聯絡人：			
地址：			
聯絡電話：			
傳真電話：			
Email（註二）：			
◎ 不敷填寫請自行影印			
公司大小章		主管單位核章	
		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
		決行	
填表日期	年	月	日

\* 統一編號為登入時的帳號。

\* 登入密碼會於申請完成之後以 Email 寄給貴公司，請填寫正常使用中的信箱。

\* 所需準備資料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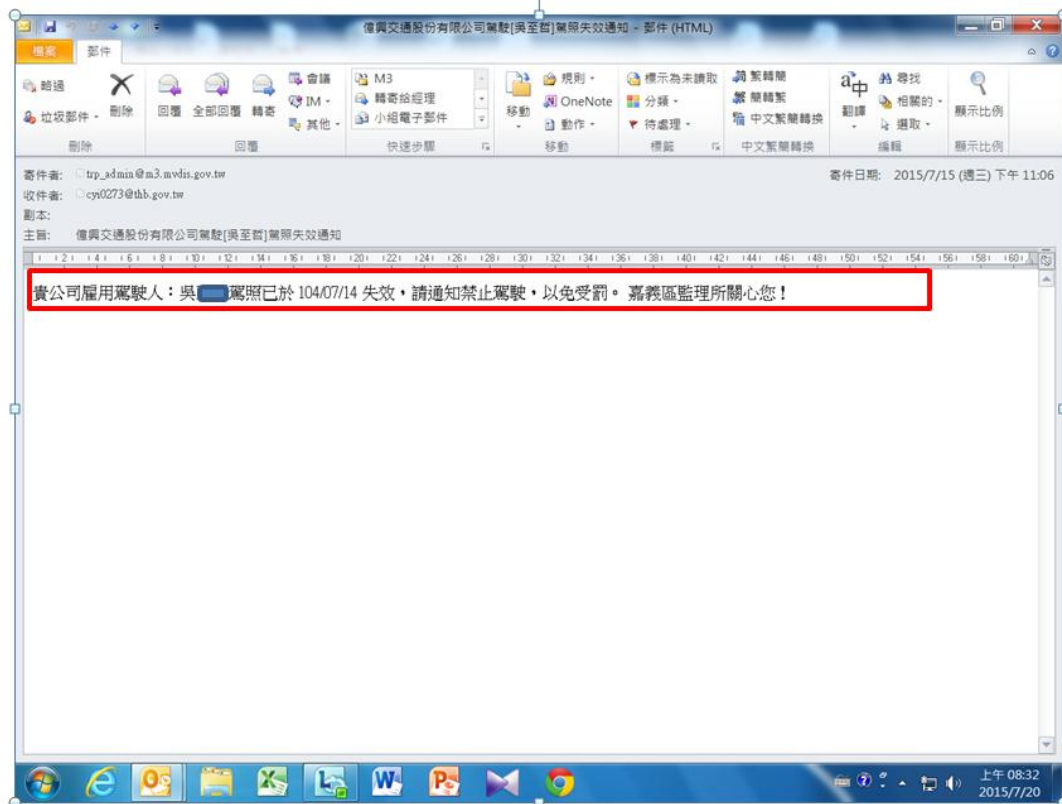
營業執照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正本及影本各 1 份

公司變更登記表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正本及影本各 1 份

公司所有人身分證          正本及影本各 1 份

\* 填完完畢，【請交付 貴公司管轄之監理單位或公共運輸處】，主管單位核完章之後→  
 正本請郵寄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88 號 A 棟 4 樓 交通監理處四科 陳先生收

- (四)依「表 1」下方之說明，先將該表填妥後郵寄(或交付)管轄之監理單位或公共運輸處，俟該管單位核章後再轉交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分公司，業者待收到 E-mail 通知後，即可成為監理服務網之會員。
- (五)於監理服務網登入會員帳號密碼，輸入所雇用之駕駛人之基本資料並將申請書(附件 2)及同意書(附件 3)，填妥後送交管轄單位，該單位將配合於監理服務網所登入之駕駛人資料一併審核無誤後，即可以 E-mail 主動通知所雇用駕駛人之駕照是否無效。其簡訊內容範例如下。



- (六)系統程式係以定時整批方式挑檔(預定於每日 23 時)，有異常資料時將於翌日起發出通知，直到該駕駛員離職或駕照恢復正常。
- (七)本系統為簡政便民及輔助性質之服務，不作為雇主免除責任之依據，仍請依現有方式主動查證。

# 申 請 書

本公司(行)所聘駕駛員，業經同意查核所持有之職業駕駛執照，如有受裁決吊扣、吊(註)銷狀態時，請以電子郵件(e-mail)通知本公司(行)。

本公司(行)瞭解本項申請為便民服務性質，不得做為免除管理責任之依據。該駕駛人若為離職或申請人資料異動，本公司(行)亦將主動以書面通知貴單位，若有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令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檢送駕駛員名冊及駕駛人同意書各乙份。

特立此書，以為憑證。

此 致

監理所

監理站

申請人(即雇主)：

(公司簽章)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公司電話：

手機號碼：

電子郵件：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 日

## 同 意 書

本人受雇於\_\_\_\_\_公司(行)  
因業務需要，同意該公司查詢本人在公路監理單位所登載駕駛  
執照之吊扣、吊(註)銷狀態，並自 年 月 日起本人駕  
駛執照受吊扣、吊(註)銷時得通知該公司(行)。(本項查詢  
及通知之授權至書面申請終止為止)。

特立此書，以為憑證。

此 致

監理所

監理站

立 書 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駕照種類：

駕照管轄編號：

立書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

## 雇主聘用職業駕駛員新增、異動名冊

序 號	姓 名	駕照號碼	出生日期	申請事項(請勾選)		
				新增	離職	異動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
以上共計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人

此 致

監理所

監理站

申請人(即雇主)：

(公司印章)

日 期：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